

# 关于对深圳市盛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年报问询函

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2】第 391 号

## 深圳市盛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21 年度报告事后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

1.年报显示，你公司从事直播带货业务的控股子公司深圳市盛讯云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讯云商”）202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79 亿元，占收入总额的 79%，直播带货业务毛利率为 98%，辛有志团队实现 2021 年度股权激励业绩考核指标，2022 年系股权激励考核最后一年。请你公司：

（1）补充列示直播带货业务前三十名客户的服务费、产品销售分成等收入情况，区分直播渠道列示相关客户的直播场次、订单数量及单均消费金额，对应应收款项余额及期末收回情况，并报备相关业务合同。

（2）补充说明报告期内主要合作主播及主播分成情况，与上年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变化原因及合理性。

（3）结合盛讯云商主要客户及合作主播来源，与各合作主播实现的收入规模，你公司及辛有志团队在资源对接、业务开展等方面各自发挥的作用等，说明直播带货业务对辛有志团队是否仍构成重大依赖，并结合公司治理、重大事项决策机制等因素，说明你对盛讯

云商能否实施有效控制。

(4) 说明你公司对直播带货业务的战略规划，与辛有志团队在股权激励考核期满后的合作安排，相关业务是否具有可持续性，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

(5) 结合盛讯云商、辛有志团队控制或合作的其他主体直播带货业务开展情况，说明相关股权激励对象是否存在违反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情形。

请年审会计师对问题(1)(2)予以核实并发表明确意见，说明对直播带货业务真实性执行的审计程序、获取的审计证据及结论。

2.年报显示，其他应收款中其他往来款期末余额为 6,647 万元，其中你公司与盛讯云商少数股东广州辛选网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辛选”）发生代收代付业务，2021 年度累计支出 2.4 亿元，累计收回 2.19 亿元，形成应收往来款余额为 3,023 万元。此外，母公司对盛讯云商的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9,928 万元。请你公司：

(1) 补充说明广州辛选的业务开展情况，经营状况，并报备其 2020 至 2021 年度财务报表。

(2) 补充说明与广州辛选往来款项的性质，实际业务内容，交易的必要性，是否具有商业逻辑，是否存在通过资金循环虚增业务收入的情况。

(3) 补充说明对盛讯云商其他应收款的性质，实际业务内容，是否具有商业实质，相关款项的存放情况，是否存在相关款项被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4) 补充列示除广州辛选外其他往来款前五名的交易对方、金额、涉及业务内容。

请你公司报备上述回复涉及的业务合同，请年审会计师核实并发表明确意见。

3.报告期内，你公司游戏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6,751 万元，同比下滑 21%，毛利率为 95%，自 2020 年起逐年小幅提高。请你公司：

(1) 参考《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互联网游戏业务第 4.1.2 条披露相关业务数据，说明联合运营模式下第三方运营平台名称及收入分成情况，主要游戏活跃用户数、付费用户数、ARPU 值及充值流水较 2021 年第四季度的变化情况变化原因。

(2) 补充说明主要棋牌类游戏的筹码充值及消耗逻辑，包括充值兑换筹码比例、具体消耗方式及价格区间、是否存在可以提现或兑换游戏外产品或服务的情况，并报备主要游戏前 20 名用户充值流水。

请年审会计师核实并发表明确意见，说明对海外游戏业务收入、充值流水真实性执行的审计程序，获取的审计证据及结论。

4.你公司收购中联畅想（深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联畅想”）形成商誉 3.56 亿元，报告期末商誉余额为 1.67 亿元。中联畅想 2019 年至 2021 年均未完成业绩承诺，完成率分别为 71%、68%、80%，2021 年营业收入、净利润较上年下滑 16%、24%。请你公司补充说明商誉减值测试的关键假设、参数设置及具体计算过程，结合主要游戏业务指标、盈利能力的变化趋势说明预测期营业收入是否具有

可实现性，商誉减值计提是否充分，各年度业绩补偿及股权收购款的支付情况。请年审会计师核实并发表明确意见。

5.你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管理费用 1.68 亿元，同比增长 471%，其中股权激励费用 8,981 万元，人工费用 6,233 万元。请你公司补充列示股权激励费用计算方法和计算过程，结合各板块业务开展情况及人员需求，员工数量、薪酬的变化等，说明人工费用大幅增长的原因和必要性。请年审会计师就管理费用的真实性予以核实并发表明确意见。

6.年报显示，你公司持有华立科技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以限售股估值模型确认其公允价值，2021 年度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62 亿元，2022 年第一季度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0.66 亿元。请你公司补充说明公允价值变动的参数设置、计算方法，列示具体计算过程。请年审会计师核实并发表明确意见。

7.年报显示，你公司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往来款净额为 2,926 万元。请你公司补充说明相关往来款的交易对方、发生额、具体业务内容，在现金流量表中以净额列示的原因及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核实并发表明确意见。

8.报告期内，子公司向少数股东支付的股利金额为 4,427 万元。请你公司补充说明子公司支付股利具体情况，包括履行的审议程序、分配依据、分配比例、股利支付及到账时间等。

9.2022 年第一季度，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01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17%，较 2021 年第四季度增长 32%。请你公司区分业务类型列示 2022 年第一季度营业收入规模，以及各项业务毛利率情况，并

说明各项业务收入规模、毛利率的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 2022 年 5 月 27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深圳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特此函告。

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2022 年 5 月 18 日